電機科、資訊科、應用日語科 商業經營科、觀光事業科、餐飲管理科 學雜費減免說明

- 1. 免學費補助不必主動申請,全面免學費。
- 2. 特殊身份補助申請表(綠色表) <mark>有下列特殊身分者請填,無則免填</mark>。 注意事項:
 - (1)身心障礙類(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免繳手冊,請填寫父母法 定代理人的身分證字號。若僅寫父或母其中一位(因離婚、死亡等因素) 者,請提供新式戶口名簿(記事欄不可省略)。)
 - (2)低收、中低收(免繳紙本證明採電子查驗,請家長去申請 114 年資格)
 - (3)特殊境遇家庭(免繳紙本證明採電子查驗,請家長去申請 114 年資格)
 - (4)原住民(免繳紙本證明採電子查驗,開學請提供學生個人郵局存摺影本)
 - (5)軍公教遺族(第一次申請者請至教務處領取申請書)

註:詳填申請表正反兩面後請家長簽名,報到 114.7.10(四)繳交。

<mark>學號、導師簽章不用寫</mark>,開學後再補。

科別年級:電機科一年忠班

資訊科一年忠班

應日科一年忠班

商經科一年忠班

觀光科一年忠班

餐飲科一年忠班